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方正文
電話：06-2412734
傳真：06-2284785
電子信箱：vin4064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東區大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4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特(二)字第107099589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研習計畫(0995893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本局辦理「臺南市107-108年度國中小各類藝才班因應十二年國教課綱配套計畫-全市性藝才班新課綱增能研習」，請本市藝才班每校至少薦派一名教師參與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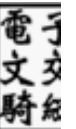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前導學校暨機構作業要點、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辦理107年度藝術才能班課程前導學校計畫及本局107年4月10日南市教特(二)字第107040131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07年9月19日（星期三）08：50～16：20，共6小時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永康國小美術大樓創藝特區（臺南市永康區中山南路637號）／06-2324462轉940或952黃筱荼主任）
- 四、參加對象：預計錄取50名，本市藝才班每校至少薦派一名教師參與並優先錄取，剩餘名額開放給非藝才班教師依報名先後錄取。
- 五、檢附研習計畫，請惠予參加研習教師公(差)假登記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



1070995893



副本：本局特幼科

2018-09-05
12:18:25
電子交換章

裝



線

